



福州歷史人物

第十一輯



福州历史人物

第十一辑

中共福州市委宣传部
福州市社会科学院

主编

目 录

董 奉	李乡浏(1)
黄夷简	林家钟(3)
张伯玉	黄启权(4)
黄 朴	黄荣春(6)
高应松	李乡浏(8)
王法助	李守亮(10)
林 硕	林恩燕(12)
林春泽	林家钟(14)
林懋举	林家钟(16)
陈一元	林恩燕(18)
林宏衍	李乡浏 邱思颖(20)
周亮工	杨济亮(21)
杨 璇	陈锦谷(26)
孙学稼	萧诗彪 梁信明(28)
何治运	陈锦谷(30)
林 芳	林恩燕(32)
梁运昌	林恩燕(33)
郑齐卿	林家钟(34)
林光天	林家钟(36)

刘家谋	廖楚强(37)
王崧辰	林家钟(40)
曾宗彦	李厚威(42)
罗丰禄	林恩燕(45)
陈其昌	林知斌(46)
卓孝复	林家钟(48)
陈芷芳	李厚威(50)
林长民	萧忠生(52)
郑忼辰	袁 志(54)
林斧荆	林莹治(57)
游瀚波	游鹤楼(60)
朱维干	林精华(65)
朱谦之	卢美松(67)
陈岱孙	梁信明 萧忠生(72)
谢冰心	廖楚强(75)
高君箴	黄安榕 陈松溪(80)
李春柳	朱理明(83)
魏应麒	林家钟(84)
周宝庭	严祥钦(87)
刘蕙孙	卢美松(91)
黄孝敏	梁信明(95)

陈国清	林恩燕(100)
俞鸿模	黄安榕 陈松溪(102)
刘志超	郑则善(108)
徐君藩	林钟蔚(111)
张立	林家钟(113)
刘家煌	张善材(114)
杨济菴	萧忠生 梁信明(117)
林同骥	萧诗彪 梁信明(120)
林权	梁信明 萧诗彪(122)
程金兰	朱理明(125)
陈捷先	梁信明(129)
真树华	梁信明 萧诗彪(131)
郭志雄	王大同(135)
编后语	编者(145)
附:《福州历史人物》第一至十辑目录	萧忠生整理(146)

董 奉

李 乡 浏

董奉(241-?),字君异,三国时期吴国侯官人,《福州百科全书》记载长乐人。因为唐代开元十三年(725年)改闽州为福州,《元和郡县志》记载:“因州东南有福山,故名。”《三山志》也引此条,乾隆版《福州府志》按语注明“福山今名董峰山,属长乐县”,这是清代的释地,民国版《福建通志》的《山经》福州府长乐条“福山在廉风里”,指今长乐古槐乡。

董奉出生在吴大帝孙权赤乌四年(241年),是一个群雄纷起,中原振荡的时期。他少时居住福山之麓一个小山村,聪颖过人,时常抱书攻读,也时常随家里人种菜刈草,过着劳动自得的生活。他面对战争和动乱的现实,便放弃功名利禄的追求;当时流疫蔓延,民间疾苦炽人。于是,他矢志学医,济世救人。几经钻研古籍,把握医药技术,以便对症下药;同时,他常入深山采集草药,依据颜色、气味和生长季节,分门别类,讲究实验,结合医治临床的经验,不断总结。发现某病某症,须用某药,十分灵效。他还常对家禽、牲畜的解剖,探讨病源和病理。《福建名人词典》记述董奉“医术高明,与南阳张仲景、谯郡华佗齐名,号称‘建安三神医’。”①

董奉的医术精通,驰名遐迩。《辞源》记述“传说交趾太守士燮病死三日,奉以一丸药与服,食顷而目张手动,半日能起

坐，四日复能语。又传奉居庐山，不种田，日为人治病，亦不取钱，重病得愈者，使栽杏五株，轻者一株，如此数年，有杏树万株。按后人常以‘杏林’为颂赞医者之词，本此。”②前者是董云游两广及越南治病施赈的一例；后者是发现江西庐山附近时疫突发，便赶程前去救人诊治的实录。其实，长乐董峰山的杏林，早已蔚然，而杏果成熟之时，有一虎看守，无人入林偷果。这便是“虎守杏林”典故的来由。庐山的杏林，是董后来居山时病患者痊所栽。两地杏林媲美，显现了董奉的行医，具有高风亮节，后人敬重。

董奉的卒年未详，据说他在庐山百日飞升，《列仙传》已有记载，也许这是后人的敬仰而傅会的传说，不多赘述。长乐董峰山，今称董奉山。福州台江河上村有一古庙，祀的是董奉，这里居民，多从长乐明末迁来，古庙已列为市文物保护单位，修葺一新。

注释：

①《福建名人词典》1995年，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②《辞源》第4册，第2687页。

（作者单位：福州市工人业余大学）

黄夷简

林家钟

黄夷简(935—1011),字明举,宋福州闽县(今福州市)人。父延枢,为闽王王审知从事。他又是嗣王王延钧的女婿,因住城内。吴越钱氏取福州,以为光禄卿。夷简生于后唐清泰二年(935年),少孤、好学,读书常有心得。北宋开宝初(968—969年),宋主赵匡胤赐钱王俶“开吴镇越崇文耀武功臣”称号,钱俶遣夷简向赵匡胤致谢。将归,赵匡胤谓曰:“归语元帅,我已于薰风门外建离宫,规模华壮,不减杭州,兼赐名‘礼贤宅’,以待李煜与元帅,谁人先朝,即赐他。”夷简受命回归,一一告诉钱俶①。

太平兴国初(976—977年),夷简随钱俶入朝,任检校秘书少监,元帅府掌书记。八年,改任淮海国王府判官。雍熙四年(987年),钱俶改封许王,出镇南阳,夷简改为仓部员外郎,升郎官郎中。至道二年(996年),宋主命直秘阁。不久,判吏部尚书。咸平中(998—1003年),召试翰林,升光禄少卿。后与同列五人上校勘新写御书,受到奖赏。大中祥符初(1008—1009年),升秘书少监。三年,以母死,护母丧回浙江,特授检校秘书监,平江军节度副使②。

夷简素抱统一主义,故劝钱俶献地归宋,受到宋朝赞扬。他死于大中祥符四年(1011年),终年七十七岁。性喜谈论,

善为文，尤工诗咏，老而不辍③。

注释：

①②民国《福建通志·黄夷简传》。

③《闽侯县志·黄夷简传》。

（作者单位：福州十六中学）

张 伯 玉

黄 启 权

张伯玉(1003—约 1070)北宋官吏。字公达，宋真宗咸平六年(1003年)生于福建建安。仁宗天圣二年(1024年)登进士第，以后又登书判拔萃科。庆历初(约 1041年)出任吴郡从事兼郡学教授。他刚介有守，文艺甚高，继胡瑗、王逢、张洎等之后主持儒学，进一步发展了以前的规模，士子们受其教泽而经明行修的很多，连续不断登上科第。后来，又以秘书丞出知并州太谷县事。他勤政爱民，广兴水利，办了许多好事。庆历四年(1044年)范仲淹以其敢言清节，向朝廷推荐，他得举应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六年，应诏中高选。皇祐初(1049年)官侍御史。这时陈执中为相，伯玉直言：“天下未治，未得真宰相故也。”因而得罪了执中，出知太平州。仁宗皇帝惋惜他，密使小黄门表示慰劳说：“闻卿病，无虑，朕当为卿治装。”翌日，中旨三司赏赐银钱五万。执中认为没有成例，坚持不可，仁宗最后还是赐给他。可见对他器重的地步。

张伯玉不但娴熟吏治，而且擅长文学。当时，州司户曾巩很负时望，他自己也感到文章可以。伯玉命他撰写《六经阁记》，写了好几稿，伯玉都不满意，于是只好自己动笔。一开头几句就说：“六经阁者，诸子百家皆在焉，不书尊经也。”到这时，曾巩才大大叹服。

仁宗至和年间(1054~1056年)，伯玉任严州副知州。嘉祐八年(1063年)四月，以度支郎中知越州。越是个大州，甄贤育才兴学的任务尤为紧迫。起先由刁约择地兴建学舍，接着沈遘继续，最后章岷完成。伯玉到越州在沈之后章之前，虽然赶不上落成，但他在任二年，悉心经营，功绩也是很大的。英宗治平二年(1065年)伯玉移知福州。福州地处南方，入夏酷热，中暑生病的人很多。伯玉到任后，经过调查，于治平四年下令编户植榕，及至熙宁以后绿阴满城，暑不张盖，行人都感德他。后来程师孟任福州太守，有诗记说：“三楼相望枕城隅，临去犹栽木万株。试问国人来往处，不知曾忆使君无！”

伯玉多学而博识，能诗善饮，常饮百杯，赋诗百篇，所以称为“张百杯”，也有人称他“张百篇”的。有一个士子闻其名，想跟他比一比，持书去见伯玉，伯玉高兴地说：“君果多闻邪，又能敌吾饮，吾老矣，久无对；不意君之肯辱吾也。”就命备酒与他对饮。往复干杯不计其数，那位士子雄辩锋起，要想挫败伯玉。伯玉毫不在意；过一会，那位士子已经不胜酒力了，而伯玉却站起来连举几十觥，象是未曾饮过酒似的。那个士子自料敌不过伯玉，想辞去。伯玉阻止他说：“吾室中仅四柜书，任抽取何册，举某句，当为子接续诵之。”那位士子按他的话去做，伯玉立即背诵，没有一字讹脱。伯玉的博洽强记过人达到这等程度。

治平年间(1064~1067年),郑獬曾向皇帝举荐伯玉代替他任知制造,可惜未得皇帝邀准。伯玉最终官至司封郎中。神宗熙宁初(约1070年)病卒,年近70岁。著有《蓬莱集》二卷。

参考资料:

- ①清道光《福建通志·文苑》。
- ②民国《福建通志·文苑》。
- ③陈海瀛:《张伯玉传》(未刊稿)。
- ④梁寿荣:《张伯玉事迹首尾考》(未刊稿)。
- ⑤吕本中:《紫薇诗话》。
- ⑥吴曾:《能改斋漫录》。
- ⑦蔡絛铁:《园山丛谈》。

(作者单位: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黄 朴

黄 荣 春

黄朴(1192-1245),字成父。父振龙,乡贡进士,赠朝奉郎;母潘氏,知书达礼,通鉴成诵,喜宾客。《黄朴墓志铭》言其“世福州闽县人”。清郭柏苍《乌石山志》等地方志却记载黄朴宅在侯官乌石山天王岭鳞次台,其子孙为述其祖德在天王岭刻石曰:“祖居山下自唐迁,父老相传八百年;但使儿孙能守分,不令沧海变桑田。”

黄朴生于宋绍熙三年(1192年)三月,嘉定十年(1217年)补入太学,随后升为舍人;绍定二年(1229年)科殿试一甲第一名。黄朴中状元后授签书镇东判官、秘书省丞。端平年间兼崇政殿说书,升著作郎,并兼权考功郎,出知吉州,改知泉州。逾年,令赴奏事,再拜著作郎,“复罢丐祠,差主管云台观,俄除广东运判。逾月令赴奏事,未至,除兵部郎官,又除司封。将行,差知漳州。垂满,令赴奏事。又寝,差主管崇禧观”①。《黄朴墓志铭》记载其自宣义郎转宣教郎,再转奏议,后又转承议郎,“降奉议郎,旋复。累年劳,三迁至朝请郎”②。

黄朴为官之时,正值金国灭亡、蒙古兴起之际,他不但“文行中外”,在政治上颇有远见。在校贡闱时曾“预言刘裕入关之失”,即以南朝宋武帝出兵关中消灭后秦的故事,预言将有蒙古兵(元兵)南下犯宋,建议朝廷采取措施“保境闭关息民”,以防蒙古兵入侵。

黄朴于淳祐乙巳(1245年)正月因眼眚病故,终年54岁。葬于福州北郊茶园山,潘枋为其撰书墓志铭,赵师恕篆墓志额。黄朴墓已遭破坏,墓今藏于福州市博物馆。

黄朴之妻洪氏,赠安人,生有二男二女。洪氏早于黄朴十一年去世,次女黄升“育于祖母潘夫人”④,黄升17岁时嫁给朝议大夫、直徽猷阁赵师恕之孙、将仕郎赵舆骏为妻。黄升及其丈夫赵舆骏葬于福州北郊浮仓山,福建省博物馆于1990年对其墓进行考古发掘,在黄升墓室出土黄升墓志及436件文物,福建省博物馆为之编著《黄升墓》一书,以介绍黄升及其家族情况和出土文物。

注释:

①②③《黄朴墓志铭》。

④《黄升墓志铭》。

(作者单位:福州市晋安区文管会)

高 应 松

李 乡 浏

高应松(1212—1275),字箕亩。长乐县屿头洋布村人。

南宋宁宗嘉定五年(1212年)出生在乡村“诗礼传家”的家庭,应松自幼励志攻读,抱负不凡。他勤学好问,少时学业猛进。村外一片竹林婆娑,他发现这一生在汀边的竹种,皮薄,节长而竿高,十分喜爱,认为人生必须像箕竹一样,重节高竿,经受四季风雨而能常青。他平常厌恶厚颜鲜耻的品行,从爱竹到敬竹,便取字箕亩,既含自己的品性修养的自律,也含自己对家乡的眷念。

理宗淳祐元年(1241年)乡试登举人榜,以“文魁”匾荣耀里闾,应松努力不懈,经过多年奋斗,开庆元年(1259年)入京会试,登周震炎榜进士。当时南宋局面动荡,应松出任衡州教授通判广德军。后召为国子监丞,迁礼部员外郎,翰林院权直。度宗即位10年,南宋的形势严峻,朝廷和与战纷争,难以统一对付元军。当年幼的赵昀为恭帝,太皇太后谢道清主政,国势濒危。元统帅伯颜率军南下,从襄阳沿汉水直驱长江,防守江岸要塞的宋将,不战而降。德祐元年(1275年)贾似道被动应战,在丁家洲兵溃军败,元军乘机追击,来势迅猛。当年

十二月,南宋行都临安(浙江杭州)被元军围困,强逼赵宋王朝投降。谢后采纳右丞相陈宜中之言,奉表求封为小国,命高应松撰写降表,应松百感交集,泣而辞命。后改任京局官,这时,元兵自涌金门攻入,举朝大小官员,纷纷奔窜,应松坚与8位同心报国者守护辖区,临危不惧。而权臣陈宜中早已弃位逃回老家温州清澳。即日,应松擢升中书舍人、直学士院,接着,加授工部侍郎,进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兼参知政事。应松谦辞要职,只表报国情志。恭帝手诏:“疾风板荡,始识诚臣。卿经纬全才,险夷一节。当国乱身危之际,主忧臣辱之时,人多偷生而自全,卿独效死而勿去……遂由冬官之职,径擢斗枢之贰……亟祗成涣,无事鸣谦,所辞宜不允。故兹昭示,想宜知悉。”应松受命之时,兵临城下,独力亦难撑住赵宋王朝的倾覆运命。

德祐元年三月,元军统领伯焘攻破临安帝城,俘获恭帝赵昀及太后谢道清、全氏一行北去,高应松随行,闰三月抵入燕京(北京),为表示许身报国的气节,应松面对元军的威胁和利诱,从不吭声。后绝食七日,于农历五月初五日端午节殉国。宋地闻讯举哀,郡邑隆祀一代忠烈。

明代洪武年间(1368-1398年)谥高应松为“文忠”,下旨褒赠“文忠”金匾及一副楹联:“险夷一节;经纬全才”。永乐初年(1403-1406年)知县王遵道祀高应松于乡贤之列,题其木主牌书“不草降表忠节死国之臣”。行世遗作《笈亩策集》一卷。

长乐屿头洋布村仍存高应松祠,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现已修葺一新。高应松读书处“书斋”及故居的石基址础等也得到了保护。

(作者单位:福州市工人业余大学)

王 法 助

李 守 亮

王法助，生卒年未详，泉州人。俗称“平海头陀”，所谓“头陀”，梵语，指僧人。民间称行脚乞食的苦行僧。《景德传灯录》释义：“自尔手不执笔，永损世典，一衣一钵，一坐一食，奉头陀行。”王法助 12 岁加入佛门，矢志修禅，少欲知足，去离烦恼，为交通而造桥修路，公益于世，他不但热心架桥，积累了丰富的筑建经验，而且想方设法，自筹资金，促成工程的告竣。他不辞辛苦，四处奔波，深入民间化缘，积腋成裘，先后在闽南构建多座桥梁，利民济世，享有众誉。

王法助来到福州，只见台江通向南岸，以 102 只木船修置的浮桥，左右系赖大藤缆绳，经风雨，历浪涛，屡遇洪水冲击，时坏时修，南北交通不便。为此，他发心为闽江建造一座石桥。这一巨大的工程，必须向皇廷申奏。于是，他派门徒吴道可北行，入帝都燕京，请“圆通玄悟大禅师”李某向元朝成宗（孛儿只斤铁穆耳）转奏，即获嘉许。这是公元 1302 年以前的事。

王法助奉旨募建福州南台的大桥，一时轰动全城。福建行省都转运监使王茂率部属人等尽力协助，未及一年，募缘的资金已集数百万贯。元代大德七年（1303 年）建造大桥的工程开始。他探测江底泥沙漂移不定，设计桥墩基础，采用先埋

下井形木框而后填石的方法,坚牢夯实,砌成每个桥墩,两头都呈三角形的分水尖,尖部向上翘起,以利排水导流。每墩之间,先架石梁连接;每梁之间,横垫铺以板石。这一造桥的工艺,既牢固,又美观。全桥长 170 丈,桥上两侧,砌栏护行,栏柱上端各刻形态不一的狮子,维妙维肖;桥下砌有水道 29 孔,奔流泻下,水势汹涌。桥的南北两端,砌阶建亭,以作守桥人的岗位。整个造桥工程,纯取石材构建。正当造桥快要铺架时,王法助在中亭街东南侧一座小庵堂里圆寂了。他的建造大桥的未竟工程,门徒继续他的设计遗愿,同心协力,终于在至治二年(1322 年)竣工。学士马祖常书题“万寿桥”三字,刻在石栏上,并撰万寿桥修成记,立碑纪念。

王法助生前居住的小庵堂,元代扩建成万寿寺,祀王法助塑像,表示福州人们的深切缅怀之忱。从此,万寿桥和万寿寺,成为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因为来了王法助,才能旨建万寿桥,而造桥资金,全赖王法助的募化;因为纪念王法助,才有众建万寿寺,作为万寿桥的史迹陈列馆,让人们世代景仰建造大桥的头陀。寺因王法助而加称“头陀万寿寺”,民间俗称“头陀寺”。寺内立一方《头陀寺法助禅师赞》碑,大致表达了福州城公众赞许王法助和建造大桥的功绩:“仁哉我师,功德堪思。台江观海,善愿心持。十方普渡,辛苦不辞。架桥叠石,再世成立。往来行旅,络绎奔驰。昔忧险阻,今乐坦夷。其利溥也,施及来兹。是宣享祀,在此江湄。”寺已列为台江区级文物保护单位。最近,随着中亭街改造工程的启动,古寺已经修葺一新,王法助的塑像,引人瞩目。寺的门前一条狭长的小巷,地名“头陀弄”,也含有纪念头陀王法助的意思。

(作者单位:福州市工人业余大学)

林 硕

林 恩 燕

林硕(1382-1438),字茂弘,明福州闽县(今福州市)人。他生于洪武十五年(1382年),少勤敏读书,中永乐十年(1412年)进士,官御史。以秉心公正,凡有疑狱,朝廷必命林硕会审,多能平反。他曾揭举宗藩蜀王不法,皇帝嘉其忠,直书其名于御屏。凡湖广、贵州有机密事,皆直接命他前往处理,并赐钞,以示优异①。

宣德间(1426-1435年),林硕巡按浙江,曾劾淮河督运、侍郎兰芳骄恣,因升任按察使并守御地方。海宁汤千户勾结镇守太监裴可烈,纵容士卒作海上贸易,二人势力张甚,无人敢阻,独林硕严禁。其他如整顿税收,执法不二,朝廷大臣皆佩服其胆识②。

河南、山东、福建、两湖等处有大事,朝廷皆命林硕审理。不久,改任浙江按察使。时裴可烈横暴,汤千户为他爪牙。剥削郡县,欺凌人民。汤千户恐林硕检举其奸,反先挑拨可烈。可烈遂于皇帝前诬奏林硕扯毁朝廷诏书,林硕乃被逮捕,至北京。林硕向皇帝言:“臣前为御史,官仅七品,今为按察使,官三品,思日夜报答朝廷,实无毁诏之事。”皇帝问:“汝与别人有仇怨乎?”林硕答:“臣任按察使不久,想不至结怨他人。但前